

中華民國游泳協會 115 年度培育優秀或具潛力運動選手實施計畫
公開水域游泳項目-草案

本會第 13 屆第 68 次選訓委員會審議通過

運動部 115 年 00 月 00 日運競(二)字第 11500000XX 號備查

一、依據：運動發展基金辦理培育優秀或具潛力運動選手作業要點
(以下簡稱本要點)辦理。

二、規劃小組：

(一) 任務：任務為共同審查優級選手名單、研擬潛力選手規劃
與執行。

(二) 由協會秘書長(擔任召集人)，並依遴選要件組成規劃小
組(共計7人)。

(三) 遴選要件：

1. 近 3 年本會潛力計畫執行教練。
2. 近 3 年國際賽事代表隊教練。
3. 最近 1 屆世界青(少)年錦標賽代表隊教練。

(四) 成員名單：

1. 召集人：曾正宗秘書長
2. 游泳(U12-U14)：113 年潛力執行教練-李律呈
114 年潛力執行教練-林辰兆
3. 游泳(U1-U17)：臺北市建國高級中學專任教練-廖偉辰
曾任國際青少賽代表隊教練-王蔡鈞
4. 公開水域游泳：近 2 年潛力執行教練-陳建賓
5. 跳水：近 2 年潛力執行教練-林子翔

(五) 工作內容：

1. 預計 115 年 2 月前完成 115 年度計畫研擬。
2. 預計 115 年 5 月召開第一級及第二級名單和計畫審查會
議。

3. 預計 115 年 11 月召開檢討會議及次(116)年度規劃會議。

三、各級選手名單及其所具備之培育資格如下：

(一) 第 1 級選手，遴選標準及認列賽會，如附件 1。

1. 獲得三等三級國光體育獎章以上選手（近一屆賽事，不計世中運成績）。

2. 前、當年度世界、亞洲青年/青少年賽事-包含 10 公里、7.5 公里及 5 公里之優秀選手（世界前 5、亞洲前 3）

(二) 第 2 級選手：

1. 年齡組別及員額

(1) 18 歲以上(2008/1/1)、男女選手至多各 3 名。

(2) 16-17 歲組(2009/1/1-2010/12/31)、男女選手至多各 3 名。

(3) 14-15 歲組(2011/1/1-2012/12/31)、男女選手至多各 3 名。

2. 遴選賽事：2026 中華台北公開水域游泳錦標賽。

(1) 舉辦日期：115 年 5 月 24 日。

(2) 舉辦地點：新北市微風運河廣場

(3) 遴選項目：10 公里。

(4) 其他：相關報名辦法及細則，以本會網站公告之「2026 中華台北公開水域游泳錦標賽」競賽規程為準。

3. 限中華民國國籍者並具備本國身分證及護照。

(三) 各級進/退場合理機制及進退場檢測點，進場後每半年檢核 1 次，執行 1 年成績退步者或經綜合評估後予以級別調整相

對應級別，如成績仍退步者則予以級別調整相對應級別或退場。

四、本計畫教練遴選依據及經過：

(一) 遴選資格：本會註冊登記(以 115 年為主)之 B 級以上且未受本會任何停權處分並實際從事教練者。

(二) 限中華民國國籍者並具備本國身分證及護照。

遴選要件及員額：

教練：4 名，依入選本計畫選手之人數及成績比序遴選之。

五、訓練計畫：

(一) 總目標：本計畫以能持續參加長期組訓之公開水域游泳選手為主，並以積極培育參與國際賽事，以作為亞奧運培訓隊計畫之接班梯隊。

(二) 階段目標：

1. 2026 世界青(少)年公開水域游泳錦標賽-10 公里項目-世界排名前 10、亞洲排名前 6。

2. 2026 世界青(少)年公開水域游泳錦標賽-7.5 公里項目-世界排名前 10、亞洲排名前 6

3. 2026 世界青(少)年公開水域游泳錦標賽-5 公里項目-世界排名前 10、亞洲排名前 6

(三) 培訓計畫內容(含訓練時間、地點、訓練方式及內容)

1. 國內培訓：平日分散母隊訓練，並提供競賽裝備。

2. 提供國內集訓及參賽機會：

(1) 2026 亞洲公開水域游泳錦標賽

依本會公告「2026 亞洲公開水域游泳錦標賽」遴選辦法辦理。

時間：115 年 6 月中旬

地點：印尼峇厘島

員額：教練2人、選手6人、物治師2人

(2) 國內集訓：

時間：115年8月9日至8月22日

地點：新泰游泳池、新北市龍洞開放式水域等

(3) 2026世界青少年公開水域游泳錦標賽

時間：115年8月30日至9月2日

地點：阿根廷

員額：教練3人、選手12人、物治師2人

(4) 2026 Sri Chinmoy 國家首都游泳賽

檢測賽事：2026世界青少年公開水域游泳錦標賽

時間：115年11月中旬

地點：澳洲

員額：教練2人、選手6人、物治師2人

六、追蹤考核機制：

(一) 入選本計畫之教練、選手不得以任何理由（含學校課業、進修、準備考試、工作、傷病等）無故不報到或不參加集訓，如有或違反集訓及各項管理與相關規定者，送本會紀律委員會會議處，並依相關程序處置。

(二) 本計畫之教練如不遵守協會或總教練之各項組訓分工、訓練調度及提報各項訓練計畫與報告者，由總教練或本會訓練組或本會選訓委員會提報，送本會紀律委員會會議處。

(三) 獲選本計畫之選手及教練，除因學籍問題外，其在本會註冊之教練或選手名單皆不得隨意更動，如有任意變動者，將提本會紀律委員會會議處。

七、本計畫經本會選訓委員會審議通過，報運動部審定通過後公告實施，嗣後修正或廢止者，亦同。

附件：

中華民國游泳協會115年度培育優秀或具潛力運動選手計畫

第1級選手遴選標準

遴選標準	遴選賽會	遴選名單
獲得三等三級國光體育獎章以上選手(近一屆賽事,不計世中運成績)	無	無
前、當年度世界、亞洲青年/青少年賽事-包含10公里、7.5公里及5公里之優秀選手(世界前5、亞洲前3)	2024世界青少年公開水域游泳錦標賽 10公里 7.5公里 5公里	無 無 蘇柏陵